

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竞标人属于
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（必须提供，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）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防城港市理工职业学校的 学校物流专业实训室升级改造设备采购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潜伏式搬运机器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潜伏式搬运机器人充电桩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机器人控制系统（RCS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机器人控制系统（FH65EC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54人，营业收入为471346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9693.4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5. 潜伏机器人料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. 分拣缓存料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7. 货到人配套物料箱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

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8. 料箱机器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9. 自动充电桩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0. 料箱机器人密集料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1. 分拣缓存料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2. 料箱到人配套物料箱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运通机器人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9人，营业收入为9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1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3. RF手持终端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盈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9人，营业收入为44246.97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337.054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4. 智慧仓储综合实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智路达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5. 教学无人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智路达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章）：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分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15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附：

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

行业名称	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中型	小型	微型
农、林、牧、渔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500 \leq Y < 20000$	$50 \leq Y < 500$	$Y < 50$
工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300 \leq X < 1000$	$20 \leq X < 300$	$X < 2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2000 \leq Y < 40000$	$300 \leq Y < 2000$	$Y < 300$
建筑业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6000 \leq Y < 80000$	$300 \leq Y < 6000$	$Y < 300$
	资产总额 (Z)	万元	$5000 \leq Z < 80000$	$300 \leq Z < 5000$	$Z < 300$
批发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20 \leq X < 200$	$5 \leq X < 20$	$X < 5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5000 \leq Y < 40000$	$1000 \leq Y < 5000$	$Y < 1000$
零售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5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50$	$X < 1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500 \leq Y < 20000$	$100 \leq Y < 500$	$Y < 100$
交通运输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300 \leq X < 1000$	$20 \leq X < 300$	$X < 2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3000 \leq Y < 30000$	$200 \leq Y < 3000$	$Y < 200$
仓储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100 \leq X < 200$	$20 \leq X < 100$	$X < 2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1000 \leq Y < 30000$	$100 \leq Y < 1000$	$Y < 100$
邮政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300 \leq X < 1000$	$20 \leq X < 300$	$X < 2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2000 \leq Y < 30000$	$100 \leq Y < 2000$	$Y < 100$
住宿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2000 \leq Y < 10000$	$100 \leq Y < 2000$	$Y < 100$
餐饮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2000 \leq Y < 10000$	$100 \leq Y < 2000$	$Y < 100$
信息传输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100 \leq X < 20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1000 \leq Y < 100000$	$100 \leq Y < 1000$	$Y < 100$
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1000 \leq Y < 10000$	$50 \leq Y < 1000$	$Y < 50$
房地产开发经营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1000 \leq Y < 200000$	$100 \leq X < 1000$	$X < 100$
	资产总额 (Z)	万元	$5000 \leq Z < 10000$	$2000 \leq Y < 5000$	$Y < 2000$
物业管理	从业人员 (X)	人	$300 \leq X < 1000$	$100 \leq X < 300$	$X < 100$
	营业收入 (Y)	万元	$1000 \leq Y < 5000$	$500 \leq Y < 1000$	$Y < 500$
租赁和商务服务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	资产总额 (Z)	万元	$8000 \leq Z < 120000$	$100 \leq Z < 8000$	$Y < 100$
其他未列明行业	从业人员 (X)	人	$100 \leq X < 300$	$10 \leq X < 100$	$X < 10$

说明：上述标准参照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，大型、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，否则下划一档；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